

强制执行申请书

(申请执行用)

说明：

1. 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、行政判决、裁定，刑事判决、裁定中的财产部分，以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，当事人必须履行。一方拒绝履行的，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为了方便您申请执行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如实填写本表。

2. 申请执行时，除本申请书外，还需向人民法院提供以下材料：1) 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等；2) 生效法律文书副本及生效证明；3) 继承人或权利承受人继承或承受权利的证明文件；4) 其他应当提交的文件或证件。

3.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专用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，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-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如果申请执行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，基于捏造的事实获取的仲裁裁决或者调解书、公证债权文书、支付令等生效法律文书申请执行，或者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执行的，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。
- 被执行人可能存在财产不足或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情形，执行过程中，申请执行人应当向执行法院积极提供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。
- 多份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多个债权人分别对同一被执行人申请执行，且该被执行人为法人的，被执行人财产按照执行法院采取执行措施的先后顺序受偿。当作为被执行人的法人财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，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被执行人破产、重整等申请。

当事人信息	
申请执行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
	性别：男 ☐ 女 ☐
	出生日期：年月日民族：
	工作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
	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
	经常居住地：
	证件类型：
	证件号码：

	银行账号： 开户名： 开户行：
申请执行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注 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银行账号： 开户名： 开户行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☐ 姓名： 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☐ 无 ☐
被执行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
被执行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注 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所 有制性质：国有□ 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
执行依据信息	
文书类型 (注：1. 行政处罚决定、 行政处理决定，需先经 人民法院裁定准予执行； 2. 申请执行债权文书的， 需一并提交执行证书)	民事类： 判决书□ 裁定书□ 调解书□ 制裁决定□ 支付令□ 刑事类： 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□ 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□ 刑事附带民事调解书□ 行政类： 判决书□ 裁定书□ 调解书□ 行政处罚决定□ 行政处理决定 □仲裁、公证类： 裁决书□ 调解书□ 财产保全裁定□ 证据保全裁定□ 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□ 其他□
执行依据作出机构	
案由	
文书号	
生效日期	年月日
执行依据判项主文	
申请执行事项	
(可概括描述申请执行的请求、事实与理由，相关具体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	金钱给付□： 本 金 □ ：

申请执行事项	一般债务利息□：
	迟延履行利息□：
	其他费用□：
	行为执行□
	交付特定物□ 其他□
是否有诉前 / 诉讼保全	有□ 保全案号： 保全措施最早到期时间： 年 月 日 无□
其他财产线索	

申请执行人 (签字、盖章)：

日期：

实例

强制执行申请书
(申请执行用)

说明：	
1. 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、行政判决、裁定，刑事判决、裁定中的财产部分，以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，当事人必须履行。一方拒绝履行的，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为了方便您申请执行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如实填写本表。 2. 申请执行时，除本申请书外，还需向人民法院提供以下材料：1) 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等；2) 生效法律文书副本及生效证明；3) 继承人或权利承受人继承或承受权利的证明文件；4) 其他应当提交的文件或证件。 3.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专用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，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4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 ★特别提示★ ●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如果申请执行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，基于捏造的事实获取的仲裁裁决或者调解书、公证债权文书、支付令等生效法律文书申请执行，或者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执行的，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。 ●被执行人可能存在财产不足或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情形，执行过程中，申请执行人应当向执行法院积极提供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。 ●多份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多个债权人分别对同一被执行人申请执行，且该被执行人为法人的，被执行人财产按照执行法院采取执行措施的先后顺序受偿。当作为被执行人的法人财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，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被执行人破产、重整等申请。	
当事人信息	
	姓名： 性别：男☐ 女☐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

申请执行人 (自然人)	工作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银行账号： 开户名： 开户行：
申请执行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贵州×××× 有限公司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贵州省贵阳×××× 产业园注册地 / 登记地：贵州省贵阳×××× 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李 × 职务：经理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银行账号：××××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开户名：贵州×××× 有限公司 开户行：贵州省贵阳 ×××支行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☒ 姓名：李×× 单位：贵州×××× 有限公司职务：公司员工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☒ 特别授权 ☐ 无 ☐
被执行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王×× 性别：男 ☒ 女 ☐ 出生日期：1955 年 ××月××日 民族：汉族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 ××××××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贵州省安顺市×× 路×× 号院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	名称：织金县×××× 煤矿

被执行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贵州省毕节市××××村注册地 / 登记地:贵州省毕节市××××村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王××职务:该矿负责人 联系电话:×××××××××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☒股份有限公司☐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社会团体☐基金会☐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合伙企业☐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所有 所有制性质: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 民营☐ 其他
被执行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贵州××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贵州省安顺市××××村注册地 / 登记地:贵州省安顺市××××村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林××职务:董事长 联系电话:×××××××××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☒股份有限公司☐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社会团体☐基金会☐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合伙企业☐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所有 所有制性质: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 民营☐ 其他
执行依据信息	
文书类型 (注:1.行政处罚决定、行政处理决定,需先经人民法院裁定准予执行; 2.申请执行债权文书的,需一并提交执行证书)	民事类: 判决书☐裁定书☐调解书☒制裁决定☐支付令☐ 刑事类: 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☐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☐ 刑事附带民事调解书☐ 行政类: 判决书☐裁定书☐调解书☐ 行政处罚决定☐行政处理决定☐ ☐仲裁、公证类: 裁决书☐调解书☐财产保全裁定☐证据保全裁定☐ 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☐ 其他☐
执行依据作出机构	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

案由	借款合同纠纷
文书号	(2015) 黔高民终字第×× 号
生效日期	2015 年4月14 日
执行依据判项主文	一、织金县 ×××× 煤矿、王 ×× 共欠贵州×××× 有限公司本金人民币1800 万元，利息 200万元； 二、上述本金及利息于 2016 年 12月 31 日前归还；若织金县×××× 煤矿、王××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还款，只要有一期违约，贵州 ××××有限公司即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； 三、织金县 ×××× 煤矿、王 ××、贵州×× 集团有限公司均同意拍卖织金县×××× 煤矿名下的资产（含采矿权证）用以偿还欠款； 四、贵州×× 集团有限公司在 500万元范围内承担还款责任。
申请执行事项	
(2015) 黔高民终字第 ×× 号调解书已经生效，但王 ××、织金县 ×××× 煤矿、贵州 ×× 集团有限公司未按调解书确定的义务履行，请求按调解书执行。	
申请执行事项	金钱给付☒： 本 金 ☒： <u>1600</u> 万 元 一 般 债 务 利 息 ☒： <u>130</u> 万 元 迟 延 履 行 利 息 ☒： <u>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支付</u> 其 他 费 用 ☒： <u>被执行人承担申请执行费用</u> 行 为 执 行 ☐ 交 付 特 定 物 ☐ 其 他 ☒ <u>拍卖织金县 ×××× 煤矿名下的资产（含采矿权证）</u>
是否有诉前 / 诉讼保全	有 ☒ 保全案号：(2015) 筑保字第 ×××号 保全措施最早到期时间：2016 年 3月 7日 无 ☐
其他财产线索	1. 织金县 ×××× 煤矿有新批准的采矿权； 2. 王 ×× 在安顺市区新买有商铺。

申请执行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李×贵州×××× 有限公司

日期：×× 年 ××月 ×× 日